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丛

陈漱渝 刘天华 主编



钱歌川 著

苦瓜散人自述

6

中国华侨出版社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集

第四卷 冰心传 主编



冰心传

苦瓜散人自述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丛

苦瓜散人自传

钱歌川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京)新登字 19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苦瓜散人自传/钱歌川著.-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4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丛/陈漱渝,刘天华主编)

ISBN 7-80074-952-5

I. 苦… II. 钱… III. 传记-钱歌川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6187 号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丛

苦瓜散人自传

钱歌川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130 号

邮政编码:1000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飞达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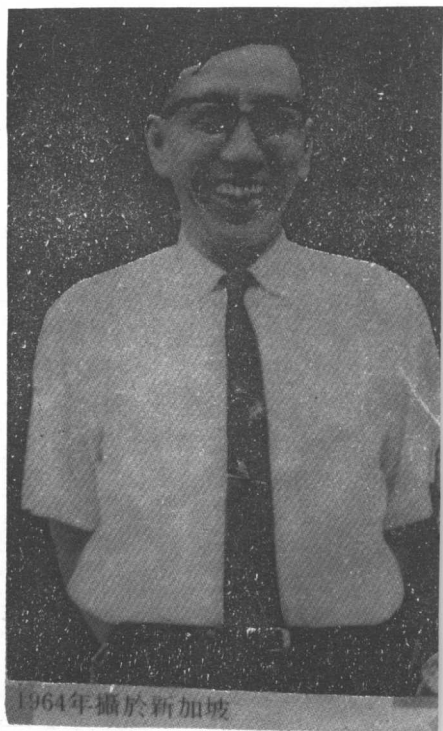
ISBN 7-80074-952-5/I·371

1994 年 9 月第 1 版 32 开

199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33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7.5 印张

定价: 6.00 元



1964年攝於新加坡

《中国现代作家自述文丛》总序

中国自古就有编撰传记的传统。自太史公司马迁的《史记》开始，纪传体史书都有记载人物事迹的“列传”。此外，又有按人物性质分类的传记集，如诸臣传、列女传、异人传、畸人传、名儒传、著旧传、党人传、名士传、高僧传、高士传、逸士传、遗民传，以及按不同地域编撰的各地人物志，如明代宋濂编撰的《浦阳人物志》之类。还有不少碑诔之作，也介绍了死者的生平事迹，其中以徇情溢美之文居多。不过，传记文学在中国虽有漫长的历史，但这个传统并没有得到充分的继承和发扬。由于文言文和旧观念的束缚，以及封建社会对人的价值的漠视，对个人合理欲求的压抑，对个性发展的禁锢和摧残，中国缺乏优秀的人物传记，更缺乏符合近代传记要求的传记。我们必需正视这一令人难堪的现实。

按作者划分，传记有“他人所作的传记”与“自己所作的传记”两种。一般说来，他人所作之传记比较超脱，因而也比较客观。只要作者站在历史的高峰，秉史家之直笔，抒作家

之感受，就能较为成功地再现特定时代孕育的特定人物，也能透过特定人物的心路历程从一个侧面再现特定时代的风云变幻。然而，作者与传主之间不可能毫无隔膜。“肺腑如能语，医生面如土”。传主对他人所作传记的感受，大约也是如此吧。加之由于客观环境的种种局限，传记作者难免对政治有忌讳，对时人有忌讳，乃至对传主本人有忌讳——即所谓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讳来讳去，传记本文就跟传主的实际拉开了距离。无怪乎新文化运动先驱李大钊在《史学要论》中提醒我们：“我们要想研究列宁，或者罗素，固然要尽量搜集许多关于列宁或罗素的记载与著作，供我们研究的资料，但不能指某人所作的《列宁传》，说这就是列宁；某人所作的《罗素传》，说这就是罗素。”

由于“他人所作的传记”往往是以作者的“己意出之”，因而“自己所作的传记”就显示出了得天独厚的优势。比如海明威的第四位夫人玛丽·威尔虚·海明威(Mary Welsh Hemingway)，1976年出版了一部自传《事情真相》。该书根据她跟海明威十七年共同生活的亲身经历，介绍她跟这位大文豪在古巴的渔猎生活，在东非的狩猎活动，重访法国、西班牙、意大利的情况，特别是准确而细腻地表现了海明威自负而又自卑的气质和心态。由于这部传记提供了其他传记作者所无法提供的第一手资料，因而为任何其他人所作海明威传记所无法取代。又如国际影星英格丽·褒曼生前，一直为流言蜚语所困扰。她的儿子罗伯蒂纳耽心自己无力

为母亲辩诬，便敦促褒曼写了一部自传——《我的故事》。于是，种种不实的绯闻均不攻自破。

所谓“自己所作的传记”，如以执笔者划分，有自传和口述自传两种。前者由传主亲自撰写，后者由传主口述，经他人整理润饰出版。口述历史的方法最先是由美国学者列文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搞起来的。时下在史学界享有盛誉的《顾维钧回忆录》、《李宗仁回忆录》，就是用口述历史的方法写成的。如果以风格划分，自传又有文学性自传与学术性自传。风格虽异，但基本内容都务求真实，只不过前者偶添藻饰，有所谓“诗”的成份，如鲁迅的《藤野先生》、《父亲的病》，而后者则接近于实录，可以完全划归历史著作的范畴。

在西方，各界名流撰写自传和回忆录一向被视为理所当然的事情，因而传记作品成为了散文领域一个发达的门类。在中国，对此却长期存在异议。鲁迅就是一个不热衷写自传、尤其不愿写长篇自传的作家。这是因为中国自古就有写文章少谈自己的传统美德，而鲁迅为人又特别谦虚，总感到自己一生太平凡。如立传，则中国将有四万万部传记，图书馆的库房会有被塞破之虞。遇到非写不可的时候，他就用几百字塞责。大约是一九三四年，有人约鲁迅撰写自传。鲁迅说：“我的传记在五六年前已经写了，现在再添上去，也不过再几行就够了，还是寥寥的四五百字。”

与鲁迅相反，胡适一辈子都劝人写传记和自传。他认为无论是大人物生平，抑或小人物的生平，都是重要的现代史

料。一个对文化事业充满责任感的知识分子应该有勇气发表真实的现代史料。他撰写过一本《四十自述》，晚年又在他人协助下完成了一部《胡适口述自传》。胡适最失意、最孤独时期的最得意门生唐德刚先生认为，要了解胡适，最可靠的就是这两本书，恰如要研究孔子，必须先读《论语》和《檀弓》一样。在中国现代作家中，自传数量最多的首推郭沫若，从《我的童年》至《苏联纪行》，他总共撰写了十八部自传（包括《五十年简谱》），编为四卷，累计达一百一十万字。此外，自称“不喜欢小说”的郭沫若还写过近四十万字的小说，其中不少采用了自叙传体式，如《鼠灾》、《月蚀》、《漂流三部曲》、《行路难》、《亭子间中》、《矛盾的统一》、《湖心亭》、《圣者》、《后悔》、《宾阳门外》、《三诗人之死》、《红瓜》、《未央》等，其中不少篇填补了他自传的空白。

一般来说，作者的自述，无疑比街谈巷议、传闻轶事和他人的记载可靠，更能提供许多局外人所无法了解的隐秘和史实。这也是自传独特价值之所在。比如启示马尔克斯创作《百年孤独》的，是外祖父带他初次见识冰块；而该书所采用的叙事方法，又得益于外祖母讲述的那些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秃头歌女》的作者尤奈斯库猛烈攻击雨果的所有戏剧和诗歌，却饶有兴味地阅读雨果的《悲惨世界》、《巴黎圣母院》……但需要提醒读者的是，即使是自述，也难免有失实之处。人的记忆是很宝贵的，但如果迷信记忆也是很危险的。电脑尚且有时会得“电脑病”，更何况人脑？比如胡

适之父胡传在自述里提到太平天国之前绩溪上庄胡氏人口总数有六千之众,但有人指出,一个皖南山区的小县,竟能有六千人聚居的大族,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看来铁花公的上述描写颇有夸张的成份。胡适的《四十自述》中也有事实上的小错误和文字上的疏忽,发表后经过亲友胡廪人、周作人、葛祖兰等人的矫正。此外,自传的作者对个人的经历也会有讳莫如深的地方,作者的自评也难免有主观片面之处。“人贵有自知之明”,但正确认识自己毕竟是一件艰难的事情。又有人指出胡适的口述自传虽然对他的《四十自述》作了许多重要补充,但凡涉及与政治的瓜葛之处(诸如善后会议,人权运动),总出现大段的跳脱。所以,正如同阅读其他著作一样,阅读自传时也应开动脑筋,细加分析,学习胡博士的“在不疑处有疑”。

编者

1994年4月

我本是苦瓜原散诞的人，因自号苦瓜散人。苦瓜原位于湘潭市郊，一直伸展到和尚岭下。那一市的人都喜欢种苦瓜，并不是爱它的味苦，而是爱它的品高。大家都说苦瓜是“君子人也”，因为它只自苦，而不苦人。我也是一生辛苦，劳碌奔波，但与世无争，从未使别人苦恼过，生来就像浮萍一样，到处漂泊无定，没有固定的事业，没有固定的家园。俯仰身世，已属人间鸡犬，临老还在海外流浪，没有了年。

远在本世纪开端的第三年，我在受降城出世。那时我父亲奉政府命，在芷江修建谷仓，我就生在谷仓里，所以我祖母说，我这辈子是不愁没有饭吃的。她这话真说对了，我虽从来没有飞黄腾达过什么，然饭总是混得吃的，因为我离开学校以来，一直到七十岁退休为止，没有遭遇过失业的时候。其实七十岁不算老，要做事还是一样可以做的。无奈学校机关，硬把我投闲置散，强迫我成为一个疏散无用的人。不过尽管那些没出息的诗人说：“百无一用是书生”，我却不承认我是无用的，所谓天生我材必有用，至少是可以效尺寸

之用于当世的。文人可以写文章到死，书生为什么不可以教书教到死呢？

我出生时正当中国最为衰弱的清代末年，国家处于动乱不安的状态中，人民自然也就不能安居乐业。我既是生逢乱世，又怎样能不到处流浪，度着漂泊的生涯呢？从孩提时代起，我就跟着父母到处跑，把湖南的湘、资、沅、澧四条流域都跑到了。

有一次在临资口的激流中，我家坐的木船，被一艘火轮船拦腰撞断，幸亏小划子来得快，把木船上的人全部救起，一切行篋中的东西，全部随破船沉入河底，后来才慢慢地捞起一些来。那次没有葬身鱼腹，自然是命不该绝，但人们都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已经等待了七十多年，那种后福，好像还没有出现。不过我应该相信“人在福中不知福”那句老话才对，因为我从来没有受到任何天灾人祸，没有一天饿肚皮的，没有一天有病痛的，真可以说一直都是在福中。

说到这里我又想起民国二十八年五月三日和四日，日本鬼子大轰炸重庆的光景了。那时我刚从海外归来，躬逢其盛，而炸弹并没有炸到我头上，在烧夷弹还没有烧到我临时躲避的商店以前，我已跟随店东逃出来了。我原是有固定的防空壕去躲避的，因为那天疲劳轰炸，从早到晚不停，使我站在那空气污浊的地洞中，待得不耐烦了，所以在警报并未解除时，我就走出到街上来散步，不意没有走上几条街，敌机就来投弹了。头一天他们已炸毁了上半城，第二天又把下

半城炸光，连我每天去躲避的防空壕也炸垮了，幸亏我那时没有躲在里面，否则也和那些死难的同胞同归于尽，早去见阎王了。这又是一次的大难不死，使我后来得以生活在福中的明证。

且说我生为幼子，总想跟在父母身边，父母也不放心让我独自到学校去寄宿。父亲做县知事，常要调来调去，不会老在一个地方的，我们一家当然跟着父亲跑，最远的我们曾跑到贵州边界的靖县去住了一个时期，因为不固定住在一个地方，对我的好处是可以多见识一些东西，对我的坏处是学业难于继续，我没有好好地在一个小学毕业，中学也只进到初中，断断续续，没有读完，所以后来考大学时，代数、几何、三角、物理、化学、英文，都是凭自修去应考的。

在长沙我进过明德小学，也进过青年会中学，时间都很短。因为我三个哥哥都在明德中学读书，所以也把我带去进了那儿的小学，但不久家中离开湘潭时，我又跟着离开明德，同到父亲的任所去了。

在湘潭的老家时，因外祖家里请有塾师，我也前往寄读。第一位塾师除教四书外，又首次教我做诗。这个我并不觉得什么新奇，也不觉得怎样困难，因为从三、四岁开始，母亲就教我念一些唐诗五言绝句，自然也能背诵好些首。现在老师教我做诗，毋宁特别感到兴趣，决不畏难。我初学做诗，诗中就有两句，深得老师赞赏，那就是“今年花事了，从此雨声多”。当时颇为得意，所以至今还能记住不忘。可惜没有

多久，就因兵燹离开了这位老师。

第二位塾师会刻图章，会写隶书，我在课余也对临碑帖，刻印章，发生了兴趣。我临了汉隶的史晨碑，和秦篆的峯山碑，每种都临写过好几通。当时我刻的图章，至今还保存着，我现在偶然为朋友写字时所用的图章，也都是我自己刻的。记得老师当时见我学治印有心得，甚至把他为人刻的印章，都要我为他代刻，他只最后加以修饰而已。

在湘潭我也进过洋学堂，那就是益智中学。那虽然是教会办的，但对于国文很是注重。学校请的国文老师，是本省有名的国学家，我记得老师有一次要高班的一个同学写一首古风，指定用什么韵不打紧，最使我吃惊又羡慕的是指定要把那整个一韵中的字全都用上，任何僻字也不可留下一个。可惜我那时程度太差，没有能够从那位老师学诗，至今引为憾事。

在益智时正当第一次世界大战甫告结束，有次在操场上曾听到高年级的一位老大哥说，“中国要得救，就只有靠威尔逊啦！”可见当时的中学生，已经留心于国事了。我那时不过十五岁，还不大懂得什么叫国家大事，所以对那些高年级的老大哥们，佩服得无以复加，认为他们懂得真多，学问真好。

中国的历史学者兼外交家蒋廷黻，就是益智中学毕业的，应该比我早一些时候，不过我在校时，并不知道有他这位老大哥。当时我知道的老大哥，似乎是范定九。范和蒋同

是宝庆人。大家都钦佩蒋先生的英文好，只是略有微辞的，是说他讲英文时乡音未改。我想这是可能的。因益智虽为教会所办，学生的英文程度并不太好，我还记得有位预备留美的高年级同学，曾把英文的鸡蛋念成：“二哥哥”呢。

大概就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的那年，我父亲接受了久通公司的聘，到益阳去当那公司的经理，我们一家又迁居到益阳去了。我离开了益智，转学到益阳的桃花仑中学。那也是教会学校，不过是挪威人办的。校长给了我许多挪威邮票和外国邮票，这是我转校后第一件得意的事。教我们英文的，就是校长夫人。她教我们读星期三是“威得内斯代”，跟过去英国人教我的完全不同。

这时我父母对于我的学业耽心起来，第一因为我年纪一天天大起来，中学都还没有好好读完，而且进的学校愈来愈坏。

于是他们想要我去考清华，一问清华只收十三岁的孩子，我已经超过入学年龄三、四岁，无法再去应考了。

我的二哥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已经去了日本游学，并已考取了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关于我的前途，父母写信去征询他的意见。他回信说，如果我在国内没有学校好进，就去日本读书吧。因为中国政府和日本政府订有合约，我国留学生只要考取指定的日本四个学校（帝大预科的高等学校，东京高等师范学校，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千叶医学专门学校）之一，就可获得该生本省的公费。这合约还有两年满期，我

去了日本如努力用功的话，便可在满期之前考取公费。我父母认为这是我的一条大好的出路，因为我家清寒，没有钱让我们兄弟四人上大学，现在有公费可图，不要自己花钱读书，天下哪有这样的好事？而且去日本读书，有二哥在那里照顾我，父母可以放心。于是，我就决定去日本了。

促使我决定出国去读书的另外一个原因，就是当年在北京发生的学生三千余人的大示威游行。政府逮捕了七个学生，结果全国各地风起云涌，学生罢课，商人罢市，一致起来声援。北京政府见事态扩大，才把被捕学生释放，下令罢免三个卖国贼。国民外交运动第一次获得伟大的胜利，使旧思想从此日趋崩溃，新文化日有发展。这便是中国近代史上有名的五四运动。

我父母决不愿意我到上海十里洋场去读书，认为那不是求学的环境。他们原来只觉得北京地方好，大学多，希望我能有机会到那儿去上学，不意现在发生了学生运动，又不敢让我去了。中国这样大，竟没有我可以去的地方，只有出国，方合乎各种条件，所以我说五四运动，也是促进我赴日的原因之一。

既决定了去向，剩下的问题就是怎样去，何时去。

我们当时出国留学，和现在的情形完全不同。现在一般人出国，都是大学毕业以后，到外国去读一个高级的学位，而我们当时却是中学毕业就去，已比容闳那时候送幼童出国算是升了一级了。我们都是去到外国，从大学一年级读

起，读到四年毕业就回国，很少有人要读高级学位的，回国后社会上只认是何国留学生，不问学位。

在民初勤工俭学时代，我有好几个中学同学到法国去读书，他们都是一个法国字也不认识的。我不认识一个日本字母，要到日本去读书，在当时看来，毫不足奇。父母并不管我不懂日语诸多不便，而只觉得我从来没有独自出过门，也没有出过湖（洞庭湖），更没有出过国，所以不放心让我一个人到日本去。我二哥在一、两年内又不打算回来，他不能为接我而专程回国一次，幸亏他来信说，翌年暑假有一个留日的同乡人凌君要回国，他可以托他在返日时顺便带我同去，这当然再好也没有了。于是我的怎样去和何时去的两个问题，同时都得到了解决。

我有充分的时间来准备行装，而在那时到日本去既不要签证，也不要外汇，更不要做西装，实在没有什么要准备的。慈母手中线，临行密密缝的，也不过是几件普通衣服罢了。不过我有远行，少不了要到亲戚家去辞行，但在益阳，我家一个亲戚也没有。我出国之前，必得先到湘潭外祖家去辞行，然后到长沙去找二哥的朋友，再一同上路。

我虽不要准备什么行装，但必得作心理上的准备，到了民国九年，即阴历庚申年（一九二〇年）的夏秋，我总是陪伴着父母在临江的凉台上，一面纳凉或赏月，一面细话家常。等到暑假快完的时候，就是我离家出国的日子到了。每当月明如昼，夜凉如水，而我则心事如潮的时候，就只好用酒来